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药包”或“公司”）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对力诺药包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1、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及高风险领域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及高风险领域。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涵盖公司各职能部门，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内部控制手册中涉及的公司层面控制（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以及业务层面控制（资金活动、采购活动、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对外投资、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关联交易等各类内控流程）。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1、组织架构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合规、职责明确，能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专业保障。审计委员会依法监督公司财务工作，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坚持与大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完全分开，确保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2、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及其战略委员会负责发展战略管理，战略管理机构能够充分履职并引领公司科学发展。战略委员会综合考量内外部战略环境与运营环境中的潜在不确定因素，经对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的充分研讨与论证，向董事会提出战略调整建议，最大程度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3、人力资源

公司对人力资源的引进、管理培训、辞退与辞职、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环节均有详细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通过《工作说明书》《招聘录用及岗位异动管理制度》《考勤与休假管理规定》《培训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明确岗位任职条件、人员胜任能力及评价标准、培训措施等，形成有效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公司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内部规章制度，以拓展员工晋升通道、构建岗位职级体系、完善绩效管理为重点，建立了以岗位为基础、符合现代企业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打造了整体素质较高的团队。人力资源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4、社会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针对生产安全、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维护利益相关方权益、构建和谐社企关系等方面制定了完整的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切实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协调统一，推动企业与员工、社会、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5、企业文化

公司将文化建设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与

社会责任感，坚持科学发展观，倡导以人为本、爱岗敬业、开拓创新、诚实守信、保护环境及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

6、资金活动

公司通过制定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内部资金支付审批权限及程序；从投资资金、筹资资金、营运资金三个维度，对资金支付申请、审批权限、复核及支付办理等环节作出规定，并按业务类别明确审批责任人、权限及流程。资金管理岗位设置严格遵循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评价期内公司切实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未发现违规事项，资金管理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7、采购活动

公司通过《采购合同管理制度》《采购管理控制程序》《采购价格管理办法》《供方管理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规章制度，对采购与付款环节进行规范管控。上述制度涵盖采购计划编制、审批与执行、供应商评价、询价比价、合同订立、应付款项审批与支付等内容，与公司业务规模及发展需求相匹配。采购部依据相关制度开展采购业务，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8、资产管理

公司结合实际生产需求，实施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按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类别分类管理，全面梳理资产管理流程与制度，进一步完善资产管控制度及措施，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公司根据全年运营计划保障存货合理库存；及时更新检修固定资产，确保生产运营安全；无形资产的取得、验收、权属确认、使用与处置严格遵循无形资产管理要求；各项专利技术、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申报注册，保障资产安全完整，避免法律纠纷。

9、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销售合同管理办法》《生产订单及发货管理办法》《销售费用管理制度》等制度，对产品定价、接受订单、交货配送、退换货及赊销管理进行严格规范，并在岗位与权限设置上确保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公司销售与收款环节各流程中相关岗位的员工职权分离，每月根据客户信用额度监控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对价格谈判与合同签订的不相容岗位实施分离控制，公司销售与收款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依据发展战略及同行业技术水平，积极关注行业技术变革与进步，全面梳理技改业务流程，制定了符合实际情况且能有效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技改项目管理办法。

11、工程项目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生产运营计划，公司对工程立项、招标、项目管理、预决算、竣工验收等环节进行规范，严格把控工程项目关键节点，切实提升工程项目管理水平。

12、担保业务

公司建立健全《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及管理流程等。该制度的建立与执行，规范了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

13、对外投资

公司在《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对外投资相关管理制度中，根据投资金额与重要性程度的不同，规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与程序。对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评估论证，在项目实施后，公司指定相关部门及时跟进、监督与管理，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14、财务报告

公司在建立和实施财务报表编制及信息披露管理控制制度时，重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与独立判断，重点强化关键方面与环节的风险控制，加强对财务报表编制及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防范不当编制行为对财务报告的重大影响，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避免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15、全面预算

全面预算管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与发展要求，以经营预算、资金预算为基础，以系统优化、强化控制、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编制，主要通过财务报表形式充分反映。公司建立全面预算管理体系，明确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分析、考核等各部门及环节的职责任务、工作程序与具体要求，提高预算的科学性与严肃性，推动预算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16、合同管理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合同管理制度》。规定除劳动合同外，与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以及公司内部各平等主体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所有协议或合同的签订规则。明确公司合同归口管理部门为综合部-办公室，并履行相应管理责任。要求所有合同签订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公司内部职能部门一律不得以自身名义对外签订合同或其他具有履约性质的书面文件。合同订立前，承办人需严格审查对方的法定主体资格及与合同价款相适应的资信条件，同时核查签订合同代理人是否取得对方单位及法定代理人的授权，以防范合同欺诈。对合同审查、用印、执行、归档等方面也作出详细规定，从制度层面避免或减少因合同管理不当造成的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17、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文件规定，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关联交易行为，包括交易原则、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内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以及交易价格的确定与管理等进行全方位管理与控制，保障公司与关联各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覆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方面及风险点，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开展，主要包含以下步骤：制定内部控制检查评价方案、成立内部控制检查评价工作组、各内设机构开展自查、实施现场检查与评价、认定内部控制缺陷、复核确认并出具现场评价结论、汇总分析检查评价结果、编制内部控制检查评价报告并进行报告与披露。

评价过程中，采用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及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并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中关于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且该标准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采用定性标准与定量标准相结合的方式，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认定。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资产总额存在错报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资产总额 0.5%	最近一期资产总额 0.5% $<$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资产总额 5%	错报金额 $>$ 最近一期资产总额 5%
净资产存在错报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净资产 0.5%	最近一期净资产 0.5% $<$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净资产 5%	错报金额 $>$ 最近一期净资产 5%
营业收入存在错报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0.5%	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0.5% $<$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5%	错报金额 $>$ 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5%
净利润存在错报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净利润 0.5%	最近一期净利润 0.5% $<$ 错报金额 \leq 最近一期净利润 5%	错报金额 $>$ 最近一期净利润 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对已公告的财务报告中的重大差错进行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识别该错误；审计委员会与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会计人员不具备完成财务报表编制工作所需的素质等。

重要缺陷：涉及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问题、反舞弊程序与控制问题、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问题、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问题。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定性标准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

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范围等因素确定。

重大缺陷：公司管理层对重大事项缺乏科学决策；本年度发生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事项；关键岗位人员流失率过高，影响业务正常开展；在中央媒体或全国性媒体上负面新闻频现。

重要缺陷：对重要事项未执行规范的科学决策程序；本年度发生严重违反地方性法规的事项；本年度关键岗位人员流失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在地方媒体上负面新闻频现等。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通过严格执行内部审计计划、加强检查监督，于报告期内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公司充足的测试样本显示，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因此无整改事项。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结论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且相关控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报告发出日期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重大变化。

公司注意到，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及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情况变化及时调整。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保荐机构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環境、审阅公司内控相关制度、复核内控流程，并结合与企业相关人士的沟通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治理环境、内部控制的制度建立、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等方面，对其内部控制的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以及力诺药包《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客观性进行了核查。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力诺药包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 凯

任耀宗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